

# 特定养老储蓄开卖半月 5年期最火爆

从正式上架至今，特定养老储蓄“开卖”已半月有余，目前产品销售情况如何？哪类产品又受到储户欢迎？是否支持参与抵税？12月8日，北京商报记者对此进行了调查，综合来看，特定养老储蓄产品销售火爆，投资者认购热情高涨，其中，5年期产品性价比最高，客户经理也选择优先推荐。不过目前，特定养老储蓄产品并不支持参与抵税。分析人士建议，财政、税务部门及金融管理部门应在财政税收、产品准入等方面采取更多的支持政策。比如将特定养老储蓄等纳入税收递延账户并降低整体税率。

## 利率4.0% 购买有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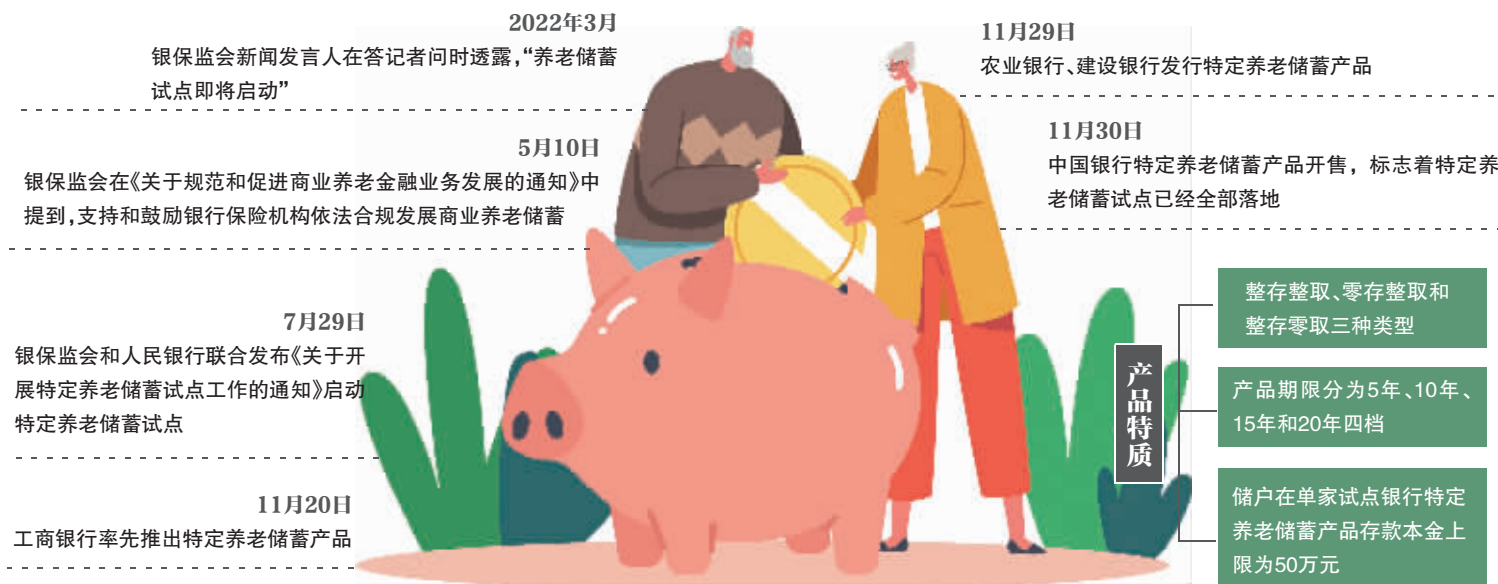
开闸上新至今，特定养老储蓄销售已半月有余，在产品利率、存取期限灵活等优势下，引发了一波抢购热潮。12月6日，北京商报记者从合肥、广州、成都、西安、青岛五大试点城市银行客户经理处了解到，特定养老储蓄额度紧缺成为常态，其中，5年期产品销售火爆，受到储户追捧。

“目前特定养老储蓄5年期产品卖得比较火爆，利率是3.5%。”合肥地区中国银行某网点客户经理介绍称，“购买要求为存款人的身份证发证机关必须是合肥市，年龄在50岁以上。”

成都地区建设银行一位客户经理也向北京商报记者介绍称，“5年期特定养老储蓄产品年化利率为4.0%，但只支持身份证发证机关为成都的储户，之前建设银行向成都地区发放了大概9亿元的特定养老储蓄额度，目前大概只剩1亿多元的额度，特定养老储蓄只能在柜台办理，想要购买的储户需要尽快办理”。

在推荐产品时，客户经理也更愿意向储户推荐5年期特定养老储蓄产品。对此，上述

## 特定养老储蓄时间轴



合肥地区中国银行某网点客户经理解释称，“未来存款利率肯定会下调，我行5年期普通定期存款利率仅为2.65%，特定养老储蓄目前5年期产品可以锁定3.5%的年化利率，比较划算。若存长期限则是5年计息一次，也就是说第一个5年为3.5%，第二个5年则要调整后的利率计算，未来利率不排除有下调的可能性”。

“目前的定价利率前5年为4.0%，之后几年的利率还不确定只能根据到时的情况来看，所以比较推荐50岁以上的储户存5年期产品。”成都地区建设银行客户经理说道。

融360数字科技研究院分析师刘银平在接受北京商报记者采访时分析称，目前，特定养老储蓄产品刚开始销售，试点银行有限、额度有限，而今年受经济环境及资本市场环境影响，投资者避险情绪升温，存款产品热度上升。其次，购买特定养老储蓄产品的都是中老年群体，其中老年群体对产品的期限有一定要求，晚年一般不会买期限过长的金融产品，而且特定养老储蓄产品只有第一个5年封闭期的利率是确定的，未来利率可能会出现变动，更长期限的存款利率未必比5年期利率更高，但流动性要更差，所以5年期产品最受欢迎。

## 目前暂不支持抵税操作

今年7月末，银保监会和人民银行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特定养老储蓄试点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启动特定养老储蓄试点。

根据《通知》，自11月20日起，由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和建设银行在合肥、广州、成都、西安和青岛市开展特定养老储蓄试点，试点期限暂定一年。试点阶段，单家试点银行特定养老储蓄业务总规模限制在100亿元人民币以内。

在产品层面，特定养老储蓄产品包括整存整取、零存整取和整存零取三种类型，产品期限分为5年、10年、15年和20年四档，产品利率略高于大型银行5年期定期存款的挂牌利率。彼时，银保监会和人民银行两部门也对存入本金上限做出了规定，明确储户在单家试点银行特定养老储蓄产品存款本金上限为50万元。

在《通知》下发后不久，11月20日，工商银行率先推出特定养老储蓄产品，利率最高可达4%；继工商银行之后，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于11月29日在试点地区发行特定养老储蓄

产品，年满35周岁的试点城市居民即可购买。11月30日，中国银行特定养老储蓄产品开售，标志着特定养老储蓄试点已经全部落地。从利率来看，四大行此次推出的特定养老储蓄5年期整存整取年化利率根据试点城市的不同也有所变化。成都、广州、西安地区年化利率为4.0%，青岛、合肥地区年化利率为3.5%。

产品落地后，储户较为关心的话题还有特定养老储蓄究竟能不能抵税？对此，北京商报记者从多位客户经理处了解到，目前特定养老储蓄产品无法支持抵税。“特定养老储蓄产品不支持抵税，但开设后的个人养老金账户可以抵税，未来特定养老储蓄产品若能纳入个人养老金账户可能会存在抵税的可能。”一位银行客户经理说道。

“特定养老储蓄产品目前不支持抵税，也还未接到能纳入个人养老金账户的通知。”西安地区一大行客户经理说道。

据了解，个人养老金是以账户制为基础，由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实现养老保险补充功能的制度。参加人需选择一家符合条件的商业银行开立专用账户，用于养老金的缴存、产品投资、待遇领取，每年最高可享12000元的个人税收政策优惠额度，保障未来养老生活，已于11月25日正式

启动实施。

针对特定养老储蓄能否纳入个人养老金账户的可能性，招联金融首席研究员董希淼认为，随着个人养老账户体系不断完善，通过个人养老账户进行养老储蓄，还可能享受税收递延等优惠。而特定养老储蓄试点明确储户在单家试点银行每人限存50万元，旨在让更多储户参与特定养老储蓄试点。财政、税务等部门及金融管理部门应在财政税收、产品准入等方面采取更多的支持政策。比如将特定养老储蓄等纳入税收递延账户并降低整体税率。

## 满足广大储户多元化需求

目前，特定养老储蓄还处于试点过程中，未来产品设计如何优化，才能更好地服务广大储户？

光大银行金融市场部宏观研究员周茂华在接受北京商报记者采访时指出，未来银行应优化网点服务，线上线下场景结合，同时，财税等部门及金融管理部门应在财政税收、产品准入等方面采取更多的支持政策，产品设计方面根据市场需求，合理丰富产品体系和期限结构，提升特定养老储蓄产品的吸引力等。

“我国储蓄率较高，居民向来喜欢存钱，对特定养老储蓄较为关注。”在董希淼看来，下一步还应进一步丰富特定养老储蓄产品，优化产品和期限结构。还可以采取一些临时流动性管理的措施，如遇到储户大病等情况提供部分提前支取以及存单质押等服务，以更好地满足广大储户多元化需求。在试点的基础上，应尽快总结试点经验教训，适时增加试点产品规模和试点城市，将试点扩大到其他大型银行和中小银行。

银保监会、人民银行此前也曾表示，下一步将密切跟踪特定养老储蓄试点情况，加强监督管理，确保试点安全稳健开展，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同时，及时总结评估试点情况，适时研究推广试点经验，推动商业银行更好服务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

北京商报记者 宋亦桐

# 资本市场金科创新试点推进 深、沪尝鲜

资本市场的金融科技监管沙箱逐步扩容中。12月8日，据上海金融官微消息，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上海）专项工作组发布通知，对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的上海首批试点项目方案进行了社会公示，共计26个申报项目入选。

而就在新一天，12月7日，深圳也就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的首批项目进行了公示。在分析人士看来，未来沙箱模式将是各地金融科技寻求突破的主要方式，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有可能向私募基金、公募基金、理财产品发行等重量级领域扩展。

## 上海首批26个项目入围

上海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项目有序推进中。12月8日，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上海）专项工作组发布通知称，为推动证券期货行业金融科技稳妥发展，促进资本市场数字化转型，完善资本市场金融科技监管机制，2021年10月，证监会支持在上海启动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试点工作。

通知指出，截至目前，26个申报项目已通过项目征集、遴选评审、专业评估等环节，拟纳入本市首批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项目，现就相关项目方案向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2022年12月8日-14日。

北京商报记者根据项目公示名单梳理发现，26个入围的申报项目中，申报单位包括银行、证券公司、基金管理、交易所以及科技公司、数据公司等多种类型主体，大部分项目存在联合申报主体。同时，具体项目涉及到区块链、人工智能、云计算等多种技术，业务范围包括客户服务、业务管理、监管科技等领域。

值得一提的是，26个入围项目中，还有

4个与数字人民币相关，分别是：国泰君安证券和建设银行上海分行联合申报的“证券行业数字人民币的创新应用”；东方财富与建设银行上海分行联合申报的“数字人民币创新应用试点项目”；汇添富基金和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联合申报的“基于基金支付体系的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创新”；由天天基金牵头，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上海分行、民生银行联合申报的“数字人民币在基金销售场景下的应用创新项目”。

在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商学院数字经济与金融创新研究中心联席主任、研究员盘和林看来，上海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首批项目对外公示，是有序推进资本市场金融创新的体现。申报项目贯穿资本市场服务的全流程，也能够为监管提供有力支撑。

“数字人民币也是当前金融科技创新发展的重要方向，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不断扩容，可以拓宽金融科技的发展思路，也可以利用数字人民币提高金融支付的便利性、安全性。”盘和林表示。

江苏苏宁银行金融科技高级研究员孙扬补充，数字人民币参与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有助于监管通过数字人民币打通资本市场资金流的信息通道，对资金来源和流向实施更好的管控，帮助提升资本市场资金的安全和对使用目的的遵从程度。

## 将持续向重量级领域扩展

就在前一天，12月7日，深圳证监局也就深圳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第一批试点项目方案公开征求意见，10个申报项目已通过初审、遴选评审、专业评估等环节，拟纳入第一批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项目，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14日。

从申报内容来看，深圳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项目同样围绕平台业务和基础设施建设开展，申报主体多以证券、银行等主体为主。其中，深圳证券交易所联合中信证券等7家证券公司，申报了“行业产业链图谱共建及应用项目”。

此前，2021年2月，北京在全国率先开展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获证监会支持，随后上海、深圳、广州、南京等地陆续获批成为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城市，遴选工作也稳步推进。

2022年初，北京率先发布首批16个项目入箱测试，10月19日，北京开启了第二批项目征集阶段。北京商报记者近日也从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了解到，当前北京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整体运行平稳、业务开展顺利。

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自问世以来，一直被市场称为“证监会版监管沙箱”。而北京、深圳、上海接连发布入箱项目测试，也引发市场关注。孙扬指出，上述三地是资本市场的活跃之地，且均设有证券交易所，后续北交所、上交所均有可能牵头或独立申报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项目，进一步扩大覆盖面。后续，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有可能向私募基金、公募基金、理财产品发行等重量级领域扩展。

盘和林则指出，多地发布入箱项目测试说明各地积极推进金融科技创新，但同时也关注到了金融创新潜在的风险。通过“沙箱”，金融机构可以有效测试其创新，做大胆尝试，同时也能实现有效的风险隔离，将创新的潜在风险降到最低。未来“沙箱模式”将是各地金融科技寻求突破的主要方式。

北京商报记者 廖蒙

# 亏损+缺帅 谁来扭转浙商财险的尴尬

北京商报讯（记者 陈婷婷 李秀梅）12月7日，浙江沪杭甬公告称，于2022年12月7日（交易时段后），该公司附属公司上三公司与浙江省商业集团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据此，浙江省商业集团有条件同意出售，即上三公司有条件同意收购浙江省商业集团持有的全部浙商财险15.3%股份，股份转让对价为7.9亿元。

北京商报记者进一步梳理发现，浙江沪杭甬是浙江省交通集团旗下成员，后者目前已经是浙商财险第一大股东，持有浙商财险30%股权。而浙江省商业集团也是浙江省交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也就是说，对于浙商财险来说，如果此次股权转让完成，浙江省交通集团及其旗下公司合计持有的浙商财险股权比例不会发生改变。浙江交通集团是浙江省国资委旗下公司，浙商财险的实际控制人依旧为浙江省国资委。

对于此次浙商财险面临股权变更，资深精算师徐昱琛表示，对于浙商财险来说，其实际控制人和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并没有发生变动，对于浙商财险的股权结构也并不会造成实质性影响。

北京商报记者就股权转让相关事宜向浙商财险发函采访，但截至发稿尚未获得回复。

就在今年7月12日，浙商财险公告称，房强自7月11日起担任董事长，与房强一同上任的还有多名董事，包括吴保军、蒋明、何斌辉等。但是，自2016年7月浙商财险原总经理金武被免去职务后，浙商财险总经理一职空缺了六年之久，一直没有尘埃落定。

对于浙商财险总经理长期空缺，徐昱琛则认为，在公司运营方面，如其董事长及副总经理等能够合理分摊、完成总经理的

工作，对于公司的运营影响可能并不大。同时，徐昱琛表示，从公司治理结构来说，浙商财险应该及时找到合适人选，填补总经理空缺。

浙商财险成立于2009年6月25日，总部设于杭州，注册资本50亿元，是国内唯一一家总部设于浙江的全国性、综合性财产保险公司。2009年前后，地方政府主导的法人保险公司陆续成立，浙商财险便是诞生于我国保险市场的第三波扩容期。

成立初期，浙商财险和多数保险公司一样，向持续稳健盈利的方向发展。

但是，2016年，震惊金融圈的“侨兴债”事件爆发，为“侨兴债”提供保证保险的浙商财险因此踩雷，自身被罚款、核心管理层被撤职，浙商财险在2016年还出现了6.49亿元的巨额亏损。此后的浙商财险多数年份都处于亏损状态。

从自身发展来看，如何扭转亏损是浙商财险需要考虑的问题。今年前三季度，浙商财险累计亏损1.47亿元，保险业务收入方面，今年前三季度，浙商保险实现保险业务收入25.09亿元，同比增长11.13%。

在具体的保险业务方面，北京商报记者了解到，依托浙江交通集团平台资源，浙商财险也在一些特殊险种或领域寻找发力方向。

浙商财险在官网表示，该公司聚焦交通保险领域差异化发展方向，专业构建交通保险风险保障“产品链”，主攻交通建设、运营、维护的全生命周期保险和风险管理。服务领域包括交通勘察设计、交通工程施工、交通商业服务、交通装备制造等。

除了依托股东平台资源，徐昱琛表示，对于浙商财险来说，还需要基于自身业务发展进行中长期的规划。